

证券代码：839907

证券简称：贺斯特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常州贺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2月19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常州贺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2月11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

出

5. 会议主持人：葛鹰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常州贺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常州贺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原主办券商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应公司战略发展需求，拟与原主办券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服务协议，并拟就此事项签署相关协议，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就公司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正式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经过详细调研，拟与新主办券商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服务协议。自该协议生效之日起，将由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该协议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就公司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正式生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原主办券商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协商，双方一致同意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上述协议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关于公司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就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提出申请，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说明报告；

（2）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披露与本次变更持续督导券商相关事宜；

（3）根据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批准、签署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有关的各项文件、协议、合约；

（4）组织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有关的申请材料，全权回复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反馈意见；

（5）根据新政策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要求制作、修订、报送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申报材料；

（6）办理和实施与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的其他事宜，授权日期自 2022

年 2 月 21 日至 2022 年 5 月 20 日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常州贺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会议”）。

一、会议时间

会议召开时间为 2022 年 3 月 8 日上午 9 时。

二、会议地点

会议地点为公司会议室。

三、会议审议议案

1、《关于公司与原主办券商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2、《关于公司与承接主办券商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

3、《关于公司与原主办券商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的议案》

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常州贺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常州贺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21日